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公告编号:2019-04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的通知,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将其部分股份转让给第三方投资者,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交易对方所属行业是文化旅游行业,转让完成后,对方将持有公司20%以上(含20%)的股份,由于交易对方为国有企业,该事项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事前审批。

鉴于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36,股票简称:*ST人乐)自2019年7月17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编号:临2019-031号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2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2015年修订)》要求,特此公告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2季度房地产业务相关经营数据。

2019年1-6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项目储备。

2019年4-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无新开工;竣工面积3.60万平方米。2019年1-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无新开工;竣工面积3.60万平方米,同比减少7.22%。

2019年4-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商品住宅未推盘,实现合同销售金额为422.50万元(均为车位销售)。2019年1-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3.37万平方米(均为商品房项目销售),同比增加862.86%;实现合同销售金额122,174万元(均为商品房项目销售),同比增加1,187.91%。

2019年6月末,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14.32万平方米(商业综合体2.54万平方米、商业办公楼3.02万平方米、工业厂房8.76万平方米)。2019年4-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取得租金总收入1,689.32万元(商业综合体263.64万元、商业办公楼527.37万元、工业厂房898.31万元)。2019年1-6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取得租金总收入3,401.04万元(商业综合体553.94万元、商业办公楼1,016.84万元、工业厂房1,830.26万元)。

由于房地产项目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成")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9年7月17日起,北京汇成开始代理销售中邮中债-1-3年久期央企20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C(007208/007209)。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联系人:王骁骁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2、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基金客服电话:010—58511618 、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址:www.post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中邮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中邮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19-043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在汕尾设立分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董事会审批。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1、分支机构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市分公司

2、分支机构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3、分支机构负责人:孔辉

4、营业场所: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汕尾大道华信商贸大厦12楼1207号

5、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设立分支机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目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凡在公司住所外从事经营活动的场所,应当向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办理营业执照。公司在汕尾设立分公司,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拓市场,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

2、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上述设立分支机构事宜经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19-47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潘先文先生通知,获悉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或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潘先文	是	35,000,000	2019年7月15日	2020年7月18日	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	16.41%	个人资金需求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8年7月10日和2018年7月25日,潘先文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8,000,000股、9,000,000股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8-50号、2018-53号)。2019年7月15日,潘先文先生将前述累计质押股份27,000,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9年7月15日,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3,294,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7%;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188,4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8.33%,占公司总股本的43.61%。

截至2019年7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周廷娥夫妇及其子潘呈恭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74,218,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8%;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249,323,816股,占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0.92%,占公司总股本的57.71%。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7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渠道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17日起暂停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渠道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66001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2	005787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3	001881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E类)
4	166002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004237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6	001885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7	166005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8	004232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9	001882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10	16600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1	004231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12	00188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E类)
13	166009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4	004236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15	001883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E类)
16	166019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7	004235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8	001887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19	001117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20	001890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二、业务规则及说明

1. 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适用基金列表中任一基金的任一基金份额类型的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5,000,000元(不含),本公司有权拒绝。

2. 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适用基金列表中任一基金的任一基金份额类型的累计申请金额等于或低于5,000,000元的,全部确认成功。

3. 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适用基金列表中任一基金的任一基金份额类型的累计申请金额高于5,000,000元的,则按注册登记系统清算顺序,逐笔累加后不超过5,000,000元(含)限制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笔数确认失败。

4. 对于2019年7月17日之前已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账户,同样适用上述规则。

5. 除上述安排外,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场内代码:502053)、B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交易代码:50205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19年7月15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基础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23元,相对于当日0.88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5.46%;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42元,相对于当日0.741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0.62%。截止2019年7月16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基础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2元,明显高于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37元,明显高于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基础份额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分级A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场内代码:50205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基础份额、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以下证券公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7月17日起,以下机构将代理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A类:007653;C类:007654)的销售业务。

二、自2019年7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下机构各指定网点进行本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机构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址:www.bhzq.com
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888
公司网址:www.fcsc.com
5、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6、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1或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7、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址:www.dxzq.net
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址:www.gf.com.cn
10、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11、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www.guodu.com
1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公司网址:www.gtja.com
1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15、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安徽地区:96888或全国:400-8888-777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16、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18 (安徽)或400-8096-518 (全国)
公司网址:www.hazq.com
17、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18、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或0931-95368
公司网址:www.hlzqgs.com
19、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2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或029-68918888或400-1099-918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21、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公司网址:www.lxsec.com.cn
2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www.pingan.com
23、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公司网址:www.shzq.com
24、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2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26、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0620
公司网址:www.sczq.com.cn
27、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secu.com
28、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29、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1
公司网址:www.xcsc.com
30、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3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或400-8888-111或(0755)26951111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3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1166
公司网址:www.cicc.com.cn
3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4、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公司网址:www.china-invs.cn
35、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公司网址:www.zszq.com
36、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3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38、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3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40、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41、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公司网址: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自2019年7月17日起,交通银行将代理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07653/C类007654)的销售业务。

二、自2019年7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交通银行的各指定网点进行本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交通银行及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公司网址: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混合
场内简称		长盛同盛
基金主代码		1608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元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50000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50000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登录网站www.csfunds.com.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外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上证50分级		
场内基金简称		上50分级		
基金主代码		50204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场外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元		
	暂停场外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50分级	上50A	上5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40	502041	502042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场外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否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场外的长盛上证50分级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下属分级份额长盛上50A份额与长盛上50B份额只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基金自2019年7月17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0元的场外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场外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10000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3. 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如恢复办理上述业务,本公司届时将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4.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登录网站www.csfunds.com.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5.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农业银行为旗下三只基金代销机构以及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7月17日起,中国农业银行将代理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A类003169 C类003170)、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A类007653 C类007654)及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A类006902 C类006903)的销售业务。

二、自2019年7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中国农业银行的各指定网点进行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三、开通定投业务

1、自2019年7月17日起开通中国农业银行对于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投业务;

2、定投业务细则详见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定投业务实施细则;

3、资者可到中国农业银行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元(含申购手续费),递增级差为100元。

四、开通转换业务

1、业务说明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为本公司管理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2、适用基金范围

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以下基金的相互转换:

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080001)
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2)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3)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5)
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7)
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8)
长盛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80011, B类代码:005230)
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2)
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5)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0225, C类代码:000226)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354)
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0424, B类代码:000425)
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35)
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684)
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98)
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39)
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197)
长盛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892)
长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3658)
长盛多因子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6478)

3、业务办理机构

自2019年7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办理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需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4、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为本公司管理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在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进行,且转出和转入基金同属一个注册登记机构。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即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和转入基金。

(4)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受上述收费模式的限制。

(5)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换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换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当转换业务涉及基金发生拒绝或暂停接受申购、赎回业务的情形时,基金转换业务也随之相应停止。

(6)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提交申请。转换出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转换出基金赎回业务的相关原则处理。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金额和份额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8)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

2)前端收费模式下,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以外扣法计费;后端收费模式下,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等于或小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以内扣法计费。

3)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其中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

(9)确定前端收费基金转换补差费率时,如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且转出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率的,直接以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作为补差费率。

(10)基金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自交易确认之日起重新计算持有期。转换入基金份额赎回或再次转换转出时,按新持有期所适用的费率档次计算相关费用。

(11)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12)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T日(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转换申请的工作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换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换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基金转换份额T+2日起可查询及交易。

(13)基金转换金额、份额及费用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后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5、转换金额、份额及费用计算过程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第二步:计算转换金额

转换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补差费

补差费用: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后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 份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3),一年后(未满二年)决定转换为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080002),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760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135元,对应赎回费率为0.2%,申购补差费率为0.7%,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760=10760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760×0.2%=21.52元

转换金额=10760-21.52=10738.48元

前端收费基金转换补差费率=0.7%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10738.48×0.7%/(1+0.7%)=74.65

转入金额=10738.48-74.65=10663.83元

转入份额=10663.83/1.0135=10521.79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 份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一年后(未满二年)决定转换为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760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13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521.79份。(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 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定或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五、优惠活动

1、自2019年7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7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7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9年7月17日起,投资人通过农业银行新签约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含智能定投),定期定额申购款成功扣款一次后,自第二次定期定额投资开始享有5折费率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4、本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农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中国农业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99(全国)
网址:www.95599.cn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公司网址: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B,交易代码:50201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19年7月15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58元,相对于当日1.245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7.11%。截止2019年7月16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5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场内代码:502013)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A,场内代码:50201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基础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